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Distr.: General
14 April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工业发展理事会
第四十四届会议
2016年11月22日至24日，维也纳

方案预算委员会
第三十二届会议
2016年6月21日至22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7
2016-2019年中期方案框架：成果和绩效综合
框架基准

为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中各项指标确定基准的进度报告

总干事的报告

本文件系按照大会 GC.16/Res.1 号决议提交，大会在该决议中赞赏地注意到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并还注意到中期方案框架已列有绩效指标。同时，大会还表示其明了本组织将“为这些指标确定一个基准并继续不断努力充实这些指标”。本文件报告在此事项上取得的进展。

一、 引言

1. 工发组织制定了关于通过包容和可持续的工业发展支持各国创造共同繁荣、提高经济竞争力和保护环境的新战略，该新战略在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文件（IDB.43/9 和 Add.1）中和大会第十六届会议上得到阐述。
2.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考虑到了《利马宣言：努力实现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GC.15/Res.1）、联合国系统发展方面业务活动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联合国大会 2012 年 12 月 21 日第 67/226 号决议）、以及工发组织前途（包括方案和资源）问题非正式工作组题为“战略指导文件”（IDB.41/24）的成果文件中的各项建议。
3. 成员国认识到中期方案框架是对工发组织 2016-2019 年期间方案和活动以及相关方案和预算进行规划和管理的的重要而灵活的工具，并欢迎该框架的主要创新特征，例如强化按成果管理办法，其中包括成果和绩效综合框架及其一套指标。

为节约起见，本文件仅作少量印发。敬请各位代表自带所发文件与会。



4. 成果和绩效综合框架由一套监测和报告指标构成，遵循一种分为两级的办法，其中每一级含有两个层面。第一级列出用于监测包容性和可持续性各个方面的指标。第二级显示工发组织战略实施中取得的进展，并包括业务成效和组织成效的指标。对每一个指标都设定了基准值，但不包括必须加以重新审议和重新界定方法、定义和价值的那些领域或者必须为其计算而获得额外资源的领域。

第一级，**发展成果**，反映工发组织成员国内更广泛的发展背景。该级由以下两个层面的一套指标组成：

第一层面：全球发展成果。该层面反映本组织的运行所处于的全球包容和可持续工业发展背景，但无意衡量工发组织的绩效或发展影响。该层面包括下列方面的指标：工业竞争力、创新能力、工业人力资源、性别平等、工业治理、体制和基础设施、工业的环境足迹、以及为实现目标 9 有关的某些指标。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将监测和报告可持续发展目标主要是目标 9 的情况。虽然关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后续行动和审议架构的非正式协商现仍在联合国大会上进行中，但可持续发展目标各项指标机构间专家组的报告（E/CN.3/2016/2）所载的目标 9 下所提指标在本报告中已得到适当考虑，以便得以评估现有数据来源并为今后的协商提供信息。¹

第二层面：在工发组织支持下取得的国别成果。这一层面介绍工发组织的受益国在本组织方案和支持下取得的成果。该层面侧重于以下方面的方案和项目：建设工业统计能力；创造共同繁荣，例如通过农业企业和中小企业发展确保粮食安全、增强妇女权能及处理危机后重建；提高经济竞争力；以及保护环境。

第二级，**组织绩效**，用以下两个层面的一套指标监测工发组织的绩效：

第三层面：方案管理成效。这一层面跟踪工发组织在以下方面的绩效：组合管理、按成果管理、监测和评价、伙伴关系建设、性别平等主流化、知识管理以及跨组织合作。

第四层面：组织成效和现代化。这一层面评估工发组织有效管理其内部业务的能力，包括活动的透明度，及风险管理；资产和资源调动与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以及行政效率。

5. 根据大会 GC.16/Res.1 号决议，本报告介绍在为上述四个层面的拟议指标确定基准方面取得的进展。在本报告编写期间，考虑了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第 94 段(a)分段，其中表示“必须在所有四个层面上持续地微调成果和绩效综

¹ E/CN.3/2016/2 第 29 段：“秘书长已获授权编制一份关于可持续发展目标进展情况的年度报告，以支持后续行动和高级别政治论坛的审查。[……]预计《2030 年议程》进展情况全球报告将基于各国际机构根据各自现行任务规定和（或）专门知识编制的全球和区域数据汇总。”

合框架下的拟议指标”，并考虑了同一文件的第 94 段(e)分段，其中表示“将根据数据可获性确定所有层面的基准值”。

二、在为成果和绩效综合框架确定基准方面的进展

6. 自 2015 年 12 月以来，以内部审查进程为基础，在为成果和绩效综合框架各项指标确定基准方面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

7. 首先，对所有拟议指标进行了全面审查。这一审查考虑了適切性、方法适宜性、可衡量性、用于计算适当指标的数据和资源的可获性。其次，举行了内部协商，以便汇编基准数字并处理审查期间查明的问题。

8. 以这两个进程为基础，将成果和绩效综合框架中提议的各项指标归入了三个类别：

- (a) 第一类——已确定的基准：在此类别中，各项指标的处理基准可能已完全确定为方法，而且数据可广泛提供给工发组织；工发组织拥有用于分析这些数据的资源；工发组织内部定期收集和分析相关数据，因此可确保针对基准经常提出报告。特别是关于第三和第四层面，本类别含有一组标准和稳定的指标，这些指标根据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简明扼要地界定工发组织所预期的主要贡献。为确定基准，迄今已尽可能地使用了最新可用的数据（2015 财年）。
- (b) 第二类——正在制定中的基准：此类别中的指标仍需要做进一步工作和进行内部协商，因为存在下列问题：(一)数据的可获性；(二)工发组织内部资源有限；(三)需要微调各项指标的定义；及(四)需要对方法进行审查。此类别中的多数指标属于成果和绩效综合框架的第一级指标。如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已预料，数据可获性仍然是对衡量这一层级下的成果的一个限制因素，因为相关数据资源是在工发组织客户国中，而不是源自工发组织。²就此，必须指出，每个指标的数据汇总程度取决于国家层面的数据可获性，从而将决定国家一级的报告程度。
- (c) 第三类——拟议的调整：此类别显示对成果和绩效综合框架中各项拟议指标的审查通过评估以下事项促成了备选指标建议的情形：(一)数据可获性；(二)指标定义；及(或)方法。

三、成果和绩效综合框架基准确定工作进度报告的后续行动

9. 鉴于充分制定基准和指标框架的复杂性，建议工发组织应以本报告为基础，并允许有必要的灵活性，制定一项行动计划以(a)检验第一类中指标的数据和基准的扎实性，及(b)处理目前属于第二和第三类的指标的各种问题。该《行动计划》的目的是指导以下方面的行动：确定适当的方法和定义；讨论供计算

² 2016-2019 年中期方案框架，IDB.43/9，第 94 段(c)和(e)分段。

拟议指标的可用资源和数据；或制定被选指标；及处理周期性和元数据诠释的问题。

10. 打算将该《行动计划》的成就作为本报告的增编提交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

11. 同时，有关各项指标的更详细信息将以一份会议室文件的形式提供给方案预算委员会。该会议室文件将突显：

(a) 一个含有所有指标的表格，分配给第 8 段所述三个类别之一。为第一类中的所有指标提供了各自的基准。对于第二类中的所有指标，表示了按第 8 段(b)分段所述理由将其与本类别联系起来的原因。对于第三类中的指标，指明了拟议的调整。彩色代码便于表示每个指标的分类。

(b) 指标的元数据，包括定义和数据来源。

四、需请委员会采取的行动

12. 委员会不妨就本文件所提供的信息提供进一步的指导。
